附件2：

怀化市鹤城区2019年公开选聘大学生村务专干考察鉴定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 生  年 月 |  | 一  寸  照  片 |
| 民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政治  面貌 |  | 入党（团）时 间 |  | 婚 姻  状 况 |  |
| 毕业学校及专业 |  | | | | 毕 业  时 间 |  |
| 学校  党委  组织  部门  考察  鉴定  意见 | ( 盖章 )  年 月 日  经办人： 办公电话： 手机： | | | | | |
| 毕业  后有  关单  位党  组织  考察  鉴定  意见 | ( 盖章 )  年 月 日  经办人： 办公电话： 手机： | | | | | |
| 区委  组织部  意见 | ( 盖章 )  年 月 日  经办人： 办公电话： 手机： | | | | | |
| 备注 |  | | | | | |
| 注: 1、“毕业后有关单位党组织考察意见”栏目仅限考察往届毕业生填写，由往届毕业生现工作单位党组织或居住地党组织或其父母所在单位党组织填报；2、本表一式两份，请用A4纸双面打印；3、所有填报资料必须真实，否则取消选聘资格；4、负责考察的党组织要签具经办人姓名和联系电话，否则考察无效。 | | | | | | |